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总部、5家直属分公司及15家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9.99%，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9.94%。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投资管理、资金管理、筹资管理、担保管理、关联方交易、预算管理、财务报告、信息披露、人力资源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工程管理、成本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土地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内部审计，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预算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合同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国家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不同量化指标采用孰低原则确认缺陷）：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金额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 0.5%	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 0.5% $<$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 1%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的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

规事件；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

重要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编制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要错报；公司以前年度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标准主要依据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3%
重要缺陷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3%。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

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3、一般缺陷及整改情况

一般缺陷已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并得到高度重视，公司规定了整改时间与责任人，通过跟踪检查，均得到有效整改。

本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本公司董事会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田益群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